

普陀区桃浦社区W061101单元 控制性详细规划G02街坊实施深化（公众参与草案补充公示）

组织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规划编制单位：上海市上规院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和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的《普陀区桃浦社区W061101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G02街坊实施深化》，已于2025年11月25日至2025年12月4日在现场及网上开展过公示。现根据各方反馈意见，对方案进行调整。按照《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要求，对调整方案进行补充公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至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并在信封上注明“普陀区桃浦社区W061101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G02街坊实施深化”，或可发送意见至邮箱。

补充公示时间：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18日（10日）。

邮寄地址：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渡河路1668号2号楼5楼）。

邮编：200333 邮箱：shptghzygs@outlook.com

一、项目概况

为了满足公交场站建设运营需求，保证区域水网循环贯通，拟对普陀区桃浦社区W061101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G02街坊进行调整，以保证项目的可实施性。

本次实施深化具体范围：东至四季青路，南至金昌路，西至李子园路，北至真南路。总用地面积为10.6公顷。规划拟调整内容为水域、绿地。



二、较原公示文件调整内容

水域：优化规划水域转弯处线型，保持规划水域面积不变，并设置6米陆域控制线保障防洪排涝安全。落实《中心城浦西黄浦区、静安区等7个行政区河道蓝线专项规划-普陀区》中与G02-02地块衔接处河道蓝线。结合水域调整，微调G02-07、G02-08地块边界。调整后，保持G02-07与G02-08地块总面积不变。

绿地：结合轨交站点优化绿地布局，保持规划绿地性质与绿地面积与原控规一致，调整用地边界，满足城市绿化、环境保护需求。用地面积根据小数点进位取整。

